

《赣色宜人——解密平安密码》大型系列报道

省委政法委与江西日报《法治》周刊联合推出

法企同行

——护航法治化营商环境

# 渝水政法：法治赋能 暖企安商

聚焦宜黄

法院

## 集中处置 化解知识产权纠纷

近年来，宜黄县法院为主动融入社会治理大格局，联合多方力量，集中解决知识产权案件，推动矛盾纠纷源头化解初显成效。

为解决知识产权案件集中管辖带来的案件急剧增加的难题，该院积极与抚州市各县（区）相关职能部门合作，以签订合作备忘录形式，建立信息共享、联合普法、联动解纷等机制，邀请抚州市市监局、市文广新旅局特邀调解员参与法院多元解纷工作，推动形成知识产权大保护格局。

为积极探索建立源头纠纷解决机制，今年以来，该院成立诉前解纷团队、执前督导中心，将部分符合条件的案件分流导入诉前和执前，从源头实质性化解纠纷40余起。深化服务效能，发出司法建议25份，收到回复16份。针对企业的共性问题提出完善意见20余条，企业及单位完成整改13项。

为突出数字赋能，该院推出“知卫”小程序，整合各职能部门工作职能，线上化解矛盾纠纷，全县40余家相关职能部门和300余家企业已注册使用，这条高效数字化司法服务“快车道”成效显著。

同时，在黎川县、南城法院设立巡回审判工作站，并联合南丰县法院、县市场监管局成立“南丰县知识产权纠纷多元调解中心”。去年9月，该院引导当事人通过“行政调解+司法确认”形式化解纠纷，将商标、著作权等知识产权纠纷化解在行政阶段或诉前阶段。据了解，自工作开展以来，该院先后深入巡回审判工作站办案8次，借助签约单位成功化解知识产权侵权案30余起，其中诉前促成和解15起。（陈平 张昊）

检察院

## 主动靠前 解决群众急难愁盼

近年来，宜黄县检察院践行发扬“枫桥经验”，立足检察职能，延伸检察服务，将社会矛盾化解、法治宣传等贯穿检察工作全过程，多措并举推进“枫桥经验”落地见效。

群众信访无小事，该院充分发挥好12309检察服务中心窗口职能，依法办理群众信访。日常安排两名干警在12309检察服务中心接待群众来访，深化落实检察长接待日制度；认真接待来访人员，对属于本院管辖的案件依法登记，建立“群众信访件件有回复”工作台账，按规定及时分流信访件并回复群众，提醒和催办相关部门及时完成办理；完善中心便民服务功能及做好安全保障工作，在中心配置了远程视频接待室、检察长接待室、心理疏导室等专门区域，在大厅设置了案件查询、民营企业接待、控申申诉、群众来访咨询、律师接待等检察服务，同时，依托12309检察服务中心，开通了网上阅卷、检察服务热线等多渠道服务。

为践行“枫桥经验”，该院积极开展公开听证工作。对于疑难复杂案件，在征得当事人同意后，启动听证程序，邀请人大代表、人民监督员共同参与听证调解，充分释法说理；深入开展国家司法救助工作，拓宽线索来源渠道，告知符合条件的当事人有申请国家司法救助的权利，变“被动”等待为“主动”排查；通过检察开放日、送法下乡等形式，利用“两微一端”和网站等媒体，对司法救助的法律知识进行宣传，不断提高人民群众对国家司法救助制度的认知和了解。（陈平 赵瑶）

公安局

## 群防群治 构建“派出所主防”格局

今年以来，宜黄县公安局把群防群治作为深化“派出所主防”实战化职能体系建设的重要发力点，创新落实新时代“枫桥经验”，丰富拓展群防群治内涵载体，构建了“警社联动、警民同防、警网融合”工作格局。

将群防群治工作纳入“派出所主防”的重要工作后，县公安局治安、刑侦、刑侦等部门在职能范围内监管各行业的同时，积极调动快递物流、酒店、网吧、银行等行业资源联合开展群防群治工作，并根据行业和职业特殊性，开展法治宣传、收集上报违法线索、治安治理等工作，切实为公安机关提供有效帮助，提升公安工作效率。

为汇集社会力量，该县公安局充分调动群众参与平安建设的主动性和创造性，成立了宜黄县平安志愿者协会，目前已有183名平安志愿者穿梭在全县的大街小巷，积极参与公安交通治理、巡逻防控、线索收集等工作，有效缓解了警力不足、基层警务工作任务繁重的压力。

依托县委政法委牵头、政法各部门及相关责任部门共同参与设置的260个农村网格，同时以宜黄县城市社区50个网格化管理为抓手，该县公安局开展党员民警进社区、进农村网格活动，由公安民警担任治安维护组组长，开展基层治理，组织网格员、楼道长、群众开展治安防控、矛盾纠纷化解、突发事件报告、安全隐患排查、宣传教育等工作；推进智慧安防小区建设，调动小区保安员开展联防联控，发现违法犯罪嫌疑人及时通报公安机关，实现警格网格深层次融合。（陈平 李星星）

司法局

## 以案释法 开展“六进”宣讲活动

为广泛宣传人民调解工作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提高人民调解知晓率，更好地引导群众利用人民调解力量解决矛盾纠纷，宜黄县司法局全面开展进网格、进园区、进学校、进医院、进行业、进信访的“六进”宣讲活动。

活动采取主题讲座、现场解答、发放宣传资料等多种形式。该县司法局组织党员志愿服务队，在宜黄县二都镇白槎村开展民法典宣讲活动，剖析真实案例让民法深入人心；联合县政协经济委、县政协社法委开展法律知识进企业等系列活动，为园区10余家企业提供“有法帮你”法律服务，邀请退休法官围绕企业经营中遇到的经济合同、劳动权利保障等问题，进行专题授课，发放人民调解法等宣传资料，为企业健康发展营造了良好的法治氛围；同时，为提高未成年人的安全意识，县司法局神岗司法所开展了形式多样的法律知识进校园活动，结合具体案例，从家庭暴力、校园欺凌等方面，为同学们上了一堂生动的民法典知识课，让法治意识在校园里生根发芽；该县司法局与信访局扎实推进人民调解参与信访矛盾化解工作，发挥信访与人民调解在调处、化解社会矛盾纠纷中的职能作用，及时就地化解信访矛盾，维护群众合法权益，提高了人民调解的社会影响力。

此次“六进”活动提高了全县人民群众对人民调解工作的认可度、满意度和支持率，营造了和谐的法治环境和法治氛围。（陈平 姜晓琴）

更舒心。

平安是企业发展的基石，也是法治化营商环境的“试金石”。今年3月，市公安局渝水分局接到辖区一粮食公司报案，称其公司业务员李某侵占公司货款11万元。接报后，公安机关第一时间立案侦查，6月16日李某从上海被押解回新余。经审讯，李某如实供述了其犯罪行为，李某的家人积极配合退还侵占资金。企业负责人为此送来“破案神速，为民服务”的锦旗。

每个案件都是一个营商环境。该区公安机关严厉打击欺行霸市、恶意阻碍生产、寻衅滋事、职务侵占等违法犯罪活动，破获侵犯企业权益案件42起，抓获违法犯罪嫌疑人31人。依法打击侵权假冒、串通投标、非法采矿等破坏市场秩序的违法犯罪活动，查办案件15起，抓获违法犯罪嫌疑人27人，追赃挽损900余万元。

区检察院依法维护公平竞争市场环境，批准逮捕破坏经济秩序犯罪嫌疑人8人，起诉48人，让企业心无旁骛谋发展，让市场释放更大潜力活力。

用心护企 当好“护航员”

该区围绕“企业发展需要什么，司法服务就供给什么”理念，精准掌握企业法治需求，全面推进“问需式”为企业服务，释放“订单式”服务效能，奏响优化营商环境“最强音”。

对企业来说，时间就是机会和效益，更是金钱和生命。区法院在诉讼服务场所设立涉企案件“绿色通道”，对涉企案件优先立案、优先送达、优先执行，实现涉企案件“快立”“快审”“快

执”；市公安局渝水分局推行新开办企业首套公章免费刻制和在0.25个工作日内完成印章刻制交付便企措施，擦亮了政法机关“说到做到、有需必到、服务周到”法治化营商品牌。据悉，今年以来，该区为企业24小时内审结完成的业务共325起，加快审批服务20次，2022年平均审理天数压缩至11.33天，为当事人节省诉讼费用17万余元，办理信用承诺和信用修复案件26件，开展法治宣传进企业89次。

“人人是营商环境，案案是检验标准”。近日，随着一声清脆的法槌声响起，新余市首例知识产权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案件在渝水区法院开庭审理，渝水区委政法委全体干部职工、新余经开区企业代表近20人参加庭审旁听活动。庭审结束后，企业代表纷纷表示，“感谢法官、检察官专业、公正、高效的审判，让我们感受到法律的权威与神圣，企业发展更有底气。”

该区成立新余（渝水）知识产权审判庭，加大对企业关键核心技术、知名商业品牌的知识产权保护力度，依法审理侵犯商标权、专利权、著作权、商业秘密等知识产权案件。2023年审结知识产权案件321件，调撤率88.16%，诉前调解成功385件，促成中国音像著作权集体管理协会与20家KTV企业签订著作权许可协议。

法治赋能，暖企安商。“我们以企业满意为标准，优化工作举措，埋头干、创新干、合力干，进一步激活营商环境‘一池春水’，为全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贡献贡献力量。”渝水区委政法委相关负责人表示。（郭小安 李伟）

核心提示

在新钢公司设立诉源治理工作点，常态化开展“企业家学法”“护航企业发展检察开放日”等活动，推出“跨省通办”“一窗通办”“一网通办”便民利企服务，行政复议成功调解涉企行政争议……一项项举措、一个个暖心活动，让“依法安商、便捷暖商、平等护商、善执惠商”理念根植在政法干警心中。

营商环境是“水”，水美则鱼肥；营商环境是“土”，土沃则稻香。近年来，新余市渝水区始终秉持“法治是最好的营商环境”理念，围绕打造一流法治化营商环境目标，强化制度保障、深化诉源治理、优化政法服务，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培育稳健法治生态土壤，真正让企业投资放心、发展安心。

用情亲企 当好“服务员”

企业有所需，司法有所应。该区始终把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作为重中之重抓实抓紧，建立健全组织领导机制，对打造一流法治化营商环境重大事项、重要任务具体研究安排、统筹协调、推进落实、检查督办，形成“高位推动、上下贯通、齐抓共管”工作格局。

“企业今年经营情况如何？依法治企有何进展？是否遇到什么法律问题？”营商环境犹如扁担的两端，一头挑着经济的发展，一头载着企业的未来。在送政策、解难题、优服务亲企暖企活动中，该区领导多次带队实地走访辖区企业，围绕企业的生产经营、转型升级、法律需求等，与企业负责人进行深入交流，向企业征求政法机关在依法服务保障企业发展等方面的意见建议，让司法服务更加精准、更加精细，有效推进营商环境提档升级。

法治是最好的营商环境。区法院在新钢公司设立诉源治理工作点，提供法律咨询、调解指导和诉调对接服务；区检察院为企业提供法律风险防控服务44件；市公安局渝水分局在大

唐电厂建立“警企服务站”；区司法局为企业“量身”制定《企业法律风险体检表》，出具企业“专属”体检报告，提出分析防范建议5条。一组组数据、一个个举措，“点燃”了法治化营商环境新引擎。

用法安企 当好“守门员”

好的法治化营商环境离不开机制的保障，建立打造一流法治化营商环境的协同配合、会商研判和诉求联办等工作机制，让“办事情凭制度、不靠关系，解难题凭法治、不靠人情”良好营商环境在渝水大地蔚然成风。从出台《关于建立企业法律诉求联动协作办理机制的实施意见》，到区检察院与市公安局渝水分局联合签订《新余健全完善侦查监督与协作配合机制的实施意见》；从健全完善《关于知识产权保护协作机制的规定》，到推出“检察+工商联+企业家协会+商会+企业”服务模式……全区政法机关的行动无不回应着民营企业发展法治需求，全心全力为企业生产经营、健康发展“把脉问诊”，全力以赴让企业更省心更爽心

## 萍乡市湘东区——预防在先 管控破产案件风险

近年来，萍乡市湘东区法院针对破产案件做好“三个提前预判”，化被动为主动，变事后应对为事前预防，有效管控破产案件风险，提升破产案件质效。

“破产案件因涉及职工和债权人较多，且破产财产往往不足以清偿全部债权，因此要提前预判可能引发的负面舆情风险。”该院相关负责人介绍说，针对此类案件，首先做好舆情研判，制定应急预案，成立个案舆情处置领导小组、舆情管控组、信访维稳组等工作专班，对网络舆情进行24小时专人专班动态跟踪并及时回应，以降低相应风险。

同时，破产案件因审理期限较长、债权清偿率普遍偏低，矛盾集中，容易形成信访事件，该院提前做好调查了解工作。在立案前，全面了解各方面信息；在立案后，通过企业破产处置府院联动机制与信访、乡镇街道办、公安机关和社保机构联合成立信访协调维稳小组，制定应对突发事件工作预案，共同做好矛盾纠纷化解管控工作。

此外，为防止破产企业对有毒有害物质处理不当造成环境污染等情况，该院尤其注意是否存在危化物品处置风险的甄别，在立案前和受理后，及时与环保部门衔接协调，对危化物品进行调查评估，并制定相应处置预案，保证危化物品的保管处置安全平稳。（胡自伟 丁莉）

## 经济发展到哪 警务保障就跟到哪 南昌经开区60余家重点企业保持电诈“零发案”

近年来，南昌市公安局经开分局以群众满意和企业需求为工作导向，积极打造高效警务、推出贴心服务、严打涉企犯罪，全区阻工警情连续43个月为零，500余个重大项目全部顺利推进，助力经开区开放水平指标六次获全省第一，营商环境指标连续七年全省第一。

分局将优化营商环境作为“一号工程”，制定出台《分局优化营商环境工作方案》及奖惩办法，聚焦重点项目和重大工程，根据情况复杂程度采用“红、黄、绿”三色预警，实行挂图作战、科学布警，确保突发事件5分钟到场，重大案件案发夕破，到场处置时间同比缩短40%。

针对职务侵占、挪用资金、

合同诈骗、财产被盗、非法经营、假冒伪劣等六类重点涉企案件，分局深入开展护企“六打”行动，建立涉企案件“吹哨”机制，全面调动汇聚各类资源，最大限度提高案件侦破率和挽损率。近三年来，累计破获了公司职务侵占案、手机网上批量被盗案等系列案件160余起，为企业挽回损失近5亿元。

建立“一企一警”挂点联系制度，安排社区、治安、巡逻民警分口组织，广泛发动企业内部力量积极参与治安管理工作，推动涉企案件数同比下降20%，全年零发案企业增至500家。同时，建立“三访工作制”，巡逻民警、社区民警、所领导定期走访，累计检查各类企业3000余次，检查率达100%。

近年来，该分局持续深化

“放管服”改革，相继出台《便民利企十二项举措》《护航经济发展20条措施》，研发“全区通办”APP，推进行政许可清单化、证照证明电子化、自主服务智能化；积极推行“一窗、一网、一次办”，优化涉企通道。三年来，累计为企业上门服务500余次，帮助企业员工解决生活、工作等方面的问题困难1200余项。

此外，分局积极深化警企合作机制，开启企业按需“点单”、公安精准“上菜”服务保障模式，帮助企业完善安防方案300余个，化解矛盾纠纷2000余起，企业内部员工涉案数较三年前同比大幅下降50%；针对企业财会人员等高危岗位和新人职员工等易受骗群体，讲授反诈心理辅导课，600余家重点企业保持电诈“零发案”。（万众）

百舸争流 ——基层社会治理赣鄱巡

## 南昌市西湖区——开展社区矫正 执法检查工作

“多部门参与教育感化、心理矫治、真情帮扶，成效显著。”近日，南昌市西湖区人大常委会检查组一行来到西湖区社区矫正中心、西湖区桃花司法所开展社区矫正执法检查，西湖区司法局主要负责同志介绍了相关工作。

检查组一行首先来到西湖区社区矫正中心，参观了西湖区社区矫正中心的场所建设情况，深入了解该社区矫正中心的基础设施情况和“智慧矫正”信息化建设情况。随后，前往西湖区桃花司法所，开展社区矫正执法检查并召开座谈会。检查组实地翻阅了社区矫正工作档案台账，对在册社区矫正对象的日常管理情况作出了全面细致的询问。在座谈会上，西湖区司法局负责同志详细介绍了贯彻落实社区矫正法的实施情况，区法院、区检察院、市公安局西湖分局等职能部门对依法履职情况进行了报告。

座谈会上，大家统一了认识，在今后的社区矫正工作中加强部门协作，各职能部门要依照各自职责，在重要环节上加强业务衔接，强化部门间联动；加强监管帮扶，提升矫正效果，严格日常监管，更加细致规范执法，切实做好个别化矫正，完善个别化矫正方案，提高教育帮扶质量；加强社会力量参与，充分整合社会资源，动员更多社会力量引导投身社区矫正工作，提升社区矫正社会化工作水平。（刘梦芝）



南昌市公安局东湖分局常态化开展反诈宣传，充分利用媒体、互联网和电子屏等阵地，同时，在重点场所，张贴宣传海报，发放宣传手册，营造声势浩大的宣传氛围，全面提升辖区群众“识诈”“防诈”意识，提升群众反诈“免疫力”。今年以来，该分局共组织开展反诈宣传100余次，受益人群达40余万人，取得了良好效果。王涵仪摄

## 非法开网络赌场 违规助驾考作弊 兴国县一驾校教练获刑

近日，兴国县法院对一起开设赌场、组织考试作弊案进行宣判，被告人谢某以开设赌场罪判处有期徒刑2年4个月，并处罚金2万元；以组织考试作弊罪判处有期徒刑11个月，并处罚金3000元；决定执行有期徒刑2年10个月，并处罚金2.3万元。同时，对其全部犯罪违法所得予以没收，上缴国库。

2018年5月至2020年4月

间，被告人谢某在某软件上充值房卡，“开房间”供玩家打麻将赌博，并非法收取参赌人员“房费”共计7.4万余元。案发后，被告人谢某经公安机关电话传唤后归案，退缴违法所得6万元。

2021年5月至6月，被告人谢某在兴国县某驾校担任教练员，在明知李某（另案处理）使用作弊方式帮助学员通过考试的情况下，仍介绍了三名学员给李

某。被告人谢某收取每名学员5500元，并将其中4000元交给李某作为考试作弊费用。被告人谢某从中非法获利4500元。案发后，被告人谢某被民警现场传唤归案，退缴了违法所得4500元。

根据被告人谢某犯罪的事实、性质、情节和对于社会的危害程度，以及悔罪表现，兴国法院审理后依法作出了上述判决。（刘春发 谢小丽）